

邾县堂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采取多种方式和渠道及时主动公开我镇政府信息，使公众获取信息的途径更加便捷，与群众的沟通渠道更加畅通，在社会上引起较好反响，信息公开工作初见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堂街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通过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形式，及时公开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相关信息。信息内容包括政务动态、安全生产、农业信息、脱贫攻坚、民政、人居环境整治、环保、卫生等内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我镇依据申请公开工作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受理、办理、答复以及归档等工作流程。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对政务公开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长期有人管、有人抓，形成有效的工作机制。

2.进一步提高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持续转变政府职能，努力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政府，通过政务公开，消除群众误解，赢得群众支持，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3.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利用公示栏、微信群等渠道及时进行公开，提升群众知晓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因地制宜、注重实效的原则，以方便群众知情参与为出发点，结合实际，设置政务公开栏、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以便群众监督。明确专人对相关平台进行管理维护，对所需公开内容进行定期或即时更新。

（五）监督保障情况

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使政务公开工作力量得到了有效充实。按照要求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培训，并积极参加县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做到政务公开工作规范达标。2023 年，我镇未收到有关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的投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2023年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整体上仍存在人员配备不够、经验不够、学习不深等问题，在信息公开处理程序上还不够规范。

(二) 改进情况。

针对2022年存在问题，2023年我们做了如下改进：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依法依规明确政务公开的主体、内容、标准、方式，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信息公开实施意见的学习，准确理解，严格执行。要求各村及各相关部门都要牢固树立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透明政府和诚信政府的现代行政管理理念，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2.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报道，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典型经验、先进做法宣传报道，引导群众主动关心政府信息公开，依法有序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全面提高相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充分调动干部职工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3.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重点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让信息公开成为政府与群众沟通的良好通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